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2023年文化站免费开放县级配套资金		项目级次	本级	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57001 - 昌黎县旅游和文化广电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4.5		到位数	4.5		执行数	4.5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5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通过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展，达到文化惠民工程工作目标、服务群众；通过标准化文化站管理，提升文化站免费开放服务水平				开展文化惠民活动10场；提升文化站服务水平				100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	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惠民数量	15.00	≥	10	万人	15万人	完成	15
		质量指标	服务群众人次较上年增长率	13.00	≥	0.5	%	0.5	完成	13
		时效指标	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	12.00	≥	95	%	95	完成	12
		成本指标	文化站免费开放县级配套资金成本	10.00	≤	25.5	万元	4.5万元	完成	3
	效益指标（30）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其他相关消费项目增收情况	8.00	≥	5	万元	5万元	完成	8
		社会效益指标	举办文化活动较上年增长率	7.00	≥	5	%	5	完成	7
		生态效益指标	节约能源	8.00	文字描述		较上年节约	进一步降低工作成本	完成	8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免费开放文化场馆（站）的可持续影响	7.00	≥	2	年	2年	完成	7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.00	≥	95	%	95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93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绩效总体执行情况良好，但存在支出进度较慢，工作成效有待提升等问题。下一步将按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升达标行动，进一步提升乡镇综合文化站服务能力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完善绩效管理，形成良好的专项资金监管体系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杨静琳

联系电话：2881508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